

证券代码:002945 证券简称:华林证券 公告编号:2020-019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证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就披露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2020年2月主要财务数据。

敬请关注事项如下:
1.披露范围:华林证券母公司。
2.相关数据未经审计,且为合并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3.公告网站:www.hlln.com.cn 华林证券2020年2月主要财务报表数据(未审计母公司数)

2020年2月		2020年1-2月		2020年2月29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10,796.86	6,196.56	19,506.00	8,888.61	940,133.79	

特此公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300761 证券简称:立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5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商品鸡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0年2月商品鸡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均价均下降,商品鸡销售收入和销售均价均下降,主要原因为:
1.因发生新冠肺炎疫情,各地关闭了活禽市场;加之疫情防控措施影响了商品的运输和消费,公司商品的销售价格有所下降。
2.特别提示:
1.上述销售数据均未经审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一定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上述数据仅包含公司商品肉鸡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
3.公司确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刊登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7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 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90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公告》。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相应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2020-016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3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江湾城路99号尚浦商务中心5幢3楼会议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31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万股) 382,722.00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4.073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已进行表决投票,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长张东方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由于疫情防控的原因,公司董事通过视频、电话的方式参加;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由于疫情防控的原因,公司部分监事通过视频、电话的方式参加;
3.董事会秘书列席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六)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0-022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6日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3月6日-2020年3月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6日15:00至3月6日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主持人:许华先生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海秀路荣际海大厦A座20层)
(5)召开方式:现场召开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文件分别刊登在2020年2月20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4名,代表股份759,349,02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8.299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3名,代表股份634,740,60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5.288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共61名,代表股份224,608,42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6127%。现场出席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63人,代表股份227,242,47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6762%。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律师通过远程视频方式出席会议并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87,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339%;反对964,9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271%;弃权29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81,1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448%;反对964,9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246%;弃权29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0.1306%。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2.02 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758,074,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321%;反对972,0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80%;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68,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391%;反对972,0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277%;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757,981,5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99%;反对1,064,8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02%;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825,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982%;反对1,064,8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686%;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2.04 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757,932,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4%;反对1,031,4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8%;弃权38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0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774,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765%;反对1,031,4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39%;弃权38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696%。
2.05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81,1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448%;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220%;弃权302,700股

证券代码:000726,200726 证券简称:鲁泰A、鲁泰B 公告编号:2020-010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9号),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4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实施。
三、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本次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时间内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7日

证券代码:300376 证券简称:易事特 公告编号:2020-009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已于2020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前述提案摘要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定批准、否决事项所出具的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尚未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的承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相关要求,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如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构批准并实施,本公司自2020年3月6日起,自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新增募集资金到位36个月内,本公司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包括增资、借款、担保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本公司不会将本次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用于类金融业务。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的承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相关要求,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如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构批准并实施,本公司自2020年3月6日起,自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新增募集资金到位36个月内,本公司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包括增资、借款、担保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本公司不会将本次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用于类金融业务。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0-022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2.08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758,407,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60%;反对630,8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1%;弃权310,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6,30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856%;反对630,8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76%;弃权310,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68%。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758,099,8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355%;反对938,3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236%;弃权310,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93,8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03%;反对938,3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129%;弃权310,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68%。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性
表决结果:同意758,074,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321%;反对938,3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236%;弃权336,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4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68,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391%;反对938,3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129%;弃权336,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06%。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06%;反对1,421,6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05%;弃权310,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789,2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604%;反对1,421,6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028%;弃权310,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68%。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28,997,0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878%;反对606,4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637%;弃权33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7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6,296,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828%;反对606,4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660%;弃权33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93%。
关联股东深圳市汇丰源有限公司、深圳市鑫源源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华先生、王敏士、周旋先生、王健女士、蒋振有限公司、宋方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7,380,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407%;反对1,669,3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198%;弃权29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4%。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274,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377%;反对1,669,3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346%;弃权29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8%。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29,927,8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1255%;反对29,127,8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851%;弃权29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4%。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7,821,5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0530%;反对29,127,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8153%;弃权29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18%。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为其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4,910,9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986%;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09%;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804,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464%;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2%;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为其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4,910,9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986%;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09%;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804,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464%;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2%;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为其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4,910,9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986%;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09%;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804,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464%;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2%;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为其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4,910,9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986%;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09%;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804,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464%;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2%;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为其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4,910,9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986%;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09%;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804,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464%;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2%;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为其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4,910,9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986%;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09%;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804,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464%;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2%;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
2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2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为其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4,910,9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986%;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09%;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804,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464%;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2%;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
2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2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为其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4,910,9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986%;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09%;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804,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464%;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2%;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
2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2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为其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4,910,9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986%;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09%;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804,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464%;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2%;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
2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2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为其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4,910,9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986%;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09%;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804,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464%;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2%;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
2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3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为其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4,910,9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986%;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09%;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804,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464%;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2%;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
3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3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为其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4,910,9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986%;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09%;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804,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464%;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2%;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
3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8,018,2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47%;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5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25,91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44%;反对1,028,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524%;弃权30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332%。
3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为其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44,910,9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986%;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609%;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12,804,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464%;反对14,130,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2%;弃权3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